

詩歌本 22 首

基督—大衛那聖的，那可靠的

第二節 對你憐憫我們驚奇，如此低就且不移， 竟然臨及我這罪人，且要維持永無已。
何能使我、何能使我 從這憐憫被遺棄？從這憐憫被遺棄？

第三節 我們感激你的憐憫，如此豐富且充足！ 因這憐憫、藉着救贖，你曾豐厚賜眷顧。
捨此何能、捨此何能 使我如此蒙愛護？使我如此蒙愛護？

使徒行傳十三 33～34 『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完全應驗，叫耶穌復活了，正如詩篇第二篇上所記：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了你。」論到神叫他從死人中復活，不再歸於朽壞，就這樣說：「我必將大衛那聖的，那可靠的，賜給你們。」』

大衛那聖的，那可靠的

三十三、三十四節論到復活的基督。基督的復活是祂第二次的出生，將祂生為神的長子。神應許將祂賜給祂的百姓，這復活的一位是大衛那聖的並可靠的。『大衛那聖的，那可靠的，』指明基督是出於大衛的，因為神從大衛的後裔中興起了這樣的一位。對神來說，復活的基督是長子；但對我們來說，祂是救主。不僅如此，祂是神賜給祂選民的大恩賜，這恩賜稱為『那聖的，那可靠的。』

復活的基督

保羅在十三章三十三、三十四節的思想非常深。復活的基督，藉着祂第二次的出生，祂的復活，生為神的長子；祂乃是那聖的，那可靠的。復活的基督乃是神所賜給我們那聖的，那可靠的。這裏保羅指明，復活的基督不僅是我們的救主，將神的救恩帶給我們，祂也不僅是神的長子；這復活的一位也是那聖的，那可靠的，是神給我們的恩賜。

對我們作憐憫的基督

在舊約裏，那聖的、可靠的被視為憐憫。以賽亞五十五章三節說到『應許大衛那可靠的憐憫。』（另譯）代下六章四十二節題到『向你僕人大衛所施的憐憫，』（另譯）詩篇八十九篇一節說，『我要歌唱耶和華的憐憫，直到永遠。』（另譯）你知道憐憫是甚麼？憐憫含示愛與恩典，但憐憫比愛構得更遠。愛與恩典無法構到的，憐憫能構得到。一切聖的、可靠的事物，都是對我們作憐憫的基督自己。生命是憐憫，亮光也是憐憫。同樣的，公義、聖別、稱義、成聖，都是憐憫。約翰十章裏有門、草場、牧人，這些也都是憐憫。

赦免和稱義

保羅在三十八、三十九節接着說，『所以諸位，弟兄們，你們當曉得，赦罪是藉這人傳給你們的。在一切你們靠摩西的律法不得稱義的事上，靠這人，凡信的就都得稱義了。』罪得赦免是消極的（徒十三 38），使我們從定罪得釋放；得稱

義是積極的，使我們與神和好，蒙神悅納。保羅在三十八、三十九節都說到『這人。』這人是誰？祂就是那已經復活成為神的長子，我們的救主，以及那許多聖的、可靠事物的一位。所以，藉着這一位，那聖的並可靠的對我們作神的憐憫，我們就蒙赦免並得稱義。你曾經聽過這樣的福音麼？藉着這一位，祂是長子、救主、那聖的並可靠的，赦罪已經傳給我們。藉着這一位，在一切我們靠摩西的律法不得稱義的事上，就都得稱義了。

我們靠祂得赦免並稱義的那一位，不僅是我們的救主，祂自己就是我們的赦免和稱義。赦免和稱義都是從神給我們的憐憫，這些憐憫是復活基督的各方面。今天基督在祂的復活裏就是我們的赦免，就是我們的稱義。絕不要認為赦免和稱義與基督是分開的。赦免和稱義都是基督自己作神給我們之憐憫的各方面，這些憐憫就是那聖的、可靠的事物。

你不認為赦免和稱義是神給我們的恩賜麼？你不相信這赦免和稱義是那聖的、可靠的事物麼？赦免和稱義必定是神的恩賜，也必然是那聖的、可靠的事物。我們若有這種領會，就會看見赦免和稱義不是凡俗的，乃是聖別的。不僅如此，這些乃是信實、確定、可靠的。

一直留於神的恩中

四十三節說，『散會以後，猶太人和敬神入猶太教的人，多有跟從保羅、巴拿巴的，二人對他們講論，勸勉他們要一直留於神的恩中。』四十三節是從三十四節延續下來的一部分。三十四節有復活的基督作那聖的，那可靠的。按照舊約的應許和豫言，這些聖的、可靠的事物乃是憐憫。我們已經指出，這些憐憫是基督所是的不同方面。四十三節的說法由『那聖的，那可靠的』轉為『神的恩。』神已經將復活的基督作那聖的，那可靠的賜給我們！如今我們只需要簡單的禱告：『主耶穌，讚美你是那聖的並可靠的，我願意接受你，經歷你作我的憐憫、赦免、稱義和恩典！哦，主耶穌！我需要你！』（使徒行傳生命讀經，第三十八篇。）